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宗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7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e961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20741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與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「111年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案甄選競賽」活動，投稿截止日期延至111年11月6日（星期日）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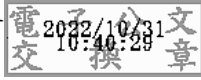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48638號函及本局111年10月14日新北教國字第1111948736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案投稿日期原至111年9月30日，復經111年10月14日新北教國字第1111948736號函知活動投稿日期延至111年10月18日（星期二），然為提供參賽師生充分準備機會，爰此將報名截止日期延至111年11月6日（星期日）。
- 三、投稿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0sw0UnkLSoQF7feTQDM531i4H0JczGY1P53_khm8DzxNOiQ/viewform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

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外)、學次方創學團、愛德實驗教育團體、炫心星自學團、可能非學校、錫安山·旭陽伊甸家園、也思社會設計自學團、新北市籌設森林小學期前教學研究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新惠佑蒙特梭利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路亞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翰科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心語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蓋亞國際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臺灣瑟谷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仰望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汗得建築工事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原聲國際學院實驗教育機構、新北市VFT創業國際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